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58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三 (376735100E_1140058300_ATTACH1.pn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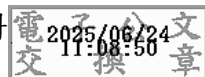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於114年7月31日及8月2日辦理「客家文化智慧教育人才培訓工作坊」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（以下簡稱客發中心）114年6月23日客發推字第11483004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客發中心以振興客家語言文化及推廣客家文化為使命，以客家文化、生活智慧為基礎，推出富含人文教育及自然教育之環境教育課程，本次活動為免費參加，報名網址：
<https://thcdc.hakka.gov.tw/onlineservice/1362/1394/12321/12323/1437/138248/147653/>。
- 三、檢附活動報名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